

证券代码：600388

证券简称：龙净环保

编号：临 2010-027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了《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现再次将会议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式的投票平台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0 年 12 月 23 日召开本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基本情况如下：

1、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10 年 12 月 23 日（星期四）下午 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10 年 12 月 23 日（星期四）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 15:00。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和独立董事征集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征集投票具体事宜详见“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报告书”。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龙岩市陵园路 81 号本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股权登记日：2010年12月17日，凡2010年12月17日下午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选择现场会议、网络投票或独立董事征集投票。

6、现场会议出席对象：

(1) 截止2010年12月1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邀请的见证律师、独立财务顾问。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议案》：

1.01 激励计划的管理机构

1.02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03 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股票种类和数量

1.04 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1.05 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锁定期、解锁期

1.06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及其确定方法

1.07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和解锁

1.08 激励计划的会计处理及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1.09 激励计划程序、解锁程序

1.10 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1.11 激励计划的变更和终止

1.12 回购注销或调整的原则

2、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审议《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就以上议案作出决议，议案须经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

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监事会将在本次会议上作《关于核查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意见》报告。

注：提案 1、提案 2 内容刊登在 2010 年 12 月 8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提案 3 内容已刊登在 2010 年 9 月 30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三、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0 年 12 月 23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投票代码：738388；投票简称：“龙净投票”；表决议案数量：14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 买卖方向为买入。

(2) 表决议案：

序号	议 案	对应申报价格
1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议案	1.00 元
1.01	激励计划的管理机构	1.01 元
1.02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02 元
1.03	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股票种类和数量	1.03 元
1.04	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1.04 元
1.05	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锁定期、解锁期	1.05 元
1.06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及其确定方法	1.06 元
1.07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和解锁	1.07 元
1.08	激励计划的会计处理及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1.08 元
1.09	激励计划程序、解锁程序	1.09 元
1.10	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1.10 元
1.11	激励计划的变更和终止	1.11 元
1.12	回购注销或调整的原则	1.12 元

2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0 元
3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	3.00 元

注：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对于议案 1 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1.01 元代表议案 1 中的子议案 1.01，1.02 元代表议案 1 中的子议案 1.02，依此类推。股东对议案 1 进行投票表决时，以股东对议案中已投票表决子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优先于议案 1 的投票表决，未投票表决的子议案，以对议案 1 的表决意见为准。

(3) 表决意见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表决意见种类对应的申报股数：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注：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4、投票举例

(1) 股权登记日持有“龙净环保”股票的投资者，对《关于〈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的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申报价格	买卖方向	申报股数
738388	1.00 元	买入	1 股

(2) 股权登记日持有“龙净环保”股票的投资者，对《激励计划的管理机构》的子议案投反对票，其申报价格如下：

投票代码	申报价格	买卖方向	申报股数
------	------	------	------

738388	1.01 元	买入	2 股
--------	--------	----	-----

(3) 股权登记日持有“龙净环保”股票的投资者，对《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的子议案投弃权票，其申报价格如下：

投票代码	申报价格	买卖方向	申报股数
738388	1.00 元	买入	3 股

四、投票规则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应当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因此，公司独立董事作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投票权。有关征集投票权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的龙净环保《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

如公司股东拟委托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就本通知中的相关议案进行投票，请填写《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并于本次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送达。

六、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符合前述条件的股东准备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请于 2010 年 12 月 23 日上午 11:30 前到本公司股证办办理出席会议资格登记手续，外地股东可以传真与信函方式登记(以抵达公司股证办时间为准)，出席会议时验看原件。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3、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5、登记地点：福建省龙岩市陵园路 81 号本公司股证办。

七、其他事项

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陵园路 81 号

邮政编码：364000

电话：0597-2210288

传真：0597-2237446

联系人：陈健辉 卢珍丽

请审议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 年 12 月 13 日

附件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表决意见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公司（本人）授权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审议议案	表 决 意 见 (以同意、反对、弃权形式填写)
1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议案	
1.01	激励计划的管理机构	
1.02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03	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股票种类和数量	
1.04	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1.05	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锁定期、解锁期	
1.06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及其确定方法	
1.07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和解锁	
1.08	激励计划的会计处理及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1.09	激励计划程序、解锁程序	
1.10	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1.11	激励计划的变更和终止	
1.12	回购注销或调整的原则	
2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	

注：对每一项议案进行授权表决意见时，只能以“同意”、“反对”、“弃权”中的一种意见填写，涂改视为“弃权”。（说明：如委托人未对议案投票作任何指示，则视为全权委托受托人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名（单位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单位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上格式自制均有效。）